

##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大股东汕头市金创盈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21日接到公司大股东汕头市金创盈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创盈”）通知，获悉其将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金创盈	是	80,000,000	46.65%	3.04%	否	否	2022-09-20	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之日止	荆州市城市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反担保

#### 二、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荆州城发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264,321,598	10.04%	0	0	0	0	0	0	0	0%
陈烈权	232,163,822	8.81%	230,000,000	230,000,000	99.07%	8.73%	230,000,000	100%	372,866	17.23%

邓海雄	7,196,603	0.27%	0	0	0	0	0	0%	0	0%
金创盈	171,478,254	6.51%	0	80,000,000	46.65%	3.04%	0	0%	0	0%
汕头市金塑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40,849,101	1.55%	0	0	0	0	0	0%	0	0%
<b>合计</b>	<b>716,009,378</b>	<b>27.19%</b>	<b>230,000,000</b>	<b>310,000,000</b>	<b>-</b>	<b>11.77%</b>	<b>-</b>	<b>-</b>	<b>-</b>	<b>-</b>

注：1、上述限售股均为高管锁定股。

2、大股东陈烈权先生所质押的2.3亿股公司股份是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能特科技有限公司的融资提供担保。

3、大股东金创盈本次质押0.8亿股公司股份是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塑米科技(湖北)有限公司融资提供反担保。

### 三、股东股份是否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大股东陈烈权先生和金创盈资信状况良好，其所质押的股份是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的融资提供担保或反担保，不存在平仓或被强制过户风险，未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大股东陈烈权先生和金创盈将积极采取措施应对。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 2、荆州市城市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金创盈签署的《股份质押协议》。

特此公告。

冠福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